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1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内蒙古圣泉科利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1,660.48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86
特别风险提示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保证内蒙古圣泉科利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圣泉科利源”）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对资金的需求，2026年5月18日，包头圣泉科利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圣泉科利源”）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包头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包头圣泉科利源为内蒙古圣泉科利源向浦发银行包头分行融资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4日及5月15日，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公司为子公司业务提供担保和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在2026年度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356,000.00万元，其中包头圣泉科利源对内蒙古圣泉科利源提供不超过0.1亿元的担保。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三）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内蒙古圣泉科利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3006%；内蒙古科利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42.3006%		
法定代表人	郭利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823MA0Q00051U		
成立时间	2018 年 08 月 14 日		
注册地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农垦中滩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	17,3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各种类型球化剂、镁合金、硅粒、孕育剂、蠕化剂、管模粉、钝化镁、包芯线、硅铁、锰铁、铬铁、硅锰、硅锆、硅锑、硅锑锆、硅钡、硅钙、特种合金（除控制品）的生产、销售；稀土合金、稀土金属、钢材、农牧产品、铸造产品、有色金属合金（国家明令禁止除外）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相关技术转让、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1 月 31 日 /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267.52	42,081.65
	负债总额	16,817.00	15,896.65
	资产净额	26,450.51	26,185.00
	营业收入	8,372.45	39,871.18
	净利润	217.88	1,638.2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包头圣泉科利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内蒙古圣泉科利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笔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

日后三年止。保证人对债权人发生期间内各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包头圣泉科利源为内蒙古圣泉科利源提供的担保，主要是用于保证内蒙古圣泉科利源的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内蒙古圣泉科利源实际经营需要。

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均为公司与子公司的相互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均为经营发展需要，上述被担保单位均具有足够的债务偿还能力，担保事项风险较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51,660.48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86%，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除上述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亦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